

# “把好事办好”，政协委员建议—— 取消敬老卡早晚高峰禁用限制

70岁以上老人可以凭卡免费乘公交，早晚高峰时段却规定不得使用；公园景区十几块钱的门票都免了，里面的公厕却规定要收两三毛钱……政府的惠民新政一年年出得真不少，可其中有一些就是感觉挺别扭。说得通俗点，是怎样才能“把好事办好”，说得正式点，是怎样管理城市的问题。今年市两会，政协委员们从“取消敬老卡乘车时段限制”的建议开始，逐个点击“好心未必办得好”的案例。



敬老卡体现了社会对老人的关爱 (资料图片)

## 尴尬：老人乘车揣两张卡

72岁的汪老先生家住延龄巷，出门经常要坐2路、30路公交车，因为新街口站比较拥挤，老先生早晚出门的时候，通常兜里要揣两张卡：一张是敬老卡，一张是普通的IC卡，“敬老卡规定高峰的时候不让刷，遇到时间赶巧了，我干脆就刷普通卡。”

76岁的陈老先生住在大方巷，由于老伴身体不太好，经常乘坐16路陪她去鼓楼医院。“一般来说大医院都要早早去排队的，我们通常8点不到就出门了，恰好这个时候规定敬老卡是不能用的，我们就只好投币了。”陈老先生说，16路线经过的站点主要都在市中心，所以从早到晚乘客都挺多，“如果不是真的要去排队挂号，老年人谁会在早高峰的时候去凑这个热闹呢？”

“敬老卡还是给我们老年人省了不少钱的，也体现了政府对我们的关爱。”几位老人对记者说，他们也挺理解早晚高峰出行难的问题，但有时候没把准时间，误刷敬老卡的时候，司机会很不客气地道一句：“现在不用！”也有一些乘客冲他们投来厌烦的目光，好像车里太拥挤，全是他们这些老年人造成的，“有时候我们面上上很挂不住！”

## 现状：时段限制其实已经松动

2008年7月1日起，南京70岁老人可以办理免费乘坐公共交通工具的“敬老卡”，但是早高峰（6:30-8:30）和晚高峰（16:30-18:30）两个时段除外。在当时的新闻发布会上，有关部门明确表示，这样做的原因是考虑到这两个时段正是上下班出行高峰，一来车辆太过拥挤，二来对老人的安全不利。

这样的规定起初比较“紧”，后来则渐渐变“松”了，一些老人在上述两个时段使用敬老卡时，不少司机也都“睁一只眼闭一只眼”。原因首先是刷卡机上并没有设定专门的禁用程序，而是靠司机人为“监督”；其次，老人已经上车了，难道非得再赶他下去？一位不愿意透露姓名的公交车司机告诉记者，此前他就曾经为此与一位坚持使用敬老卡的老人发生了争执，按道理说，他是在执行规定，结果不但双方都惹了一肚子火，还耽误了车辆的行驶速度，“家家都有老人，其实我们也能理解，后来看公司查得也不是很严，我们也就没那么认真了……”

“既然如此，还不如干脆取消敬老卡的乘车限制！”南京市政协委员、鼓楼医院普外科主任医师郑黎明教授认为，允许老人免费乘坐公共交通，体现的是政府对老年群体的关爱以及社会的和谐程度，好事就应该彻底办好，取消对早晚高峰限乘的规定，“何况，现在实际上这项规定已经在松动了，更说明‘限乘’不但没有必要，也不具备多少可行性……”

## 建议一：取消早晚高峰限制，全免费

“限乘规定的本意是为了在上下班的高峰时期，劝老人们最好不要‘凑热闹’，但

是这样一来，老年人就有意愿，因为我要去看病，比上班还要重要；还有的要去晨练、给家里买菜……说到底，有事情非得那个时候出门的，还是要出门；如果没事，相信谁也不会去挤高峰时期去‘体验’拥挤，就应该让他们去选择——挤得门都关不紧的时候干吗还去挤呢？”

## 建议二：扩大受益面，60-70岁老人半价

南京市政协委员、南京大学讲师林玮则建议，扩大敬老卡的受益范围。“按照国家规定，60岁以上的公民都可以领取老人证。南京市可以享受免费公交的老人有70岁以上，这就存在一个断层，60-70岁的人群。”林玮委员说，这个人群相对而言身体较好，出行的需求要强于70岁以上的老人。如果能将公交老人卡的受益人群扩大到这个人群，无疑更有针对性。

不过这样一来的话，财政负担势必会加重，林玮提议，可以参考各地公园门票的处理方法，即70岁以上老人免费，而60-70岁老人享受和学生一样的待遇——半价。这样既可以让老人们享受到国家对他们的关心，同时财政负担的增加也相对有限。林玮说，国内部分实行老人免费乘车的年龄限制通常为65岁或70岁，也有部分“财力”不如南京的城市采取了对60-70岁老人半价乘车的措施。

记者了解到，目前南京共有超过60岁以上的户籍老人93万，其中70岁以上的43万左右，超过80岁以上的达12万人。

## 73岁老人发出倡议——

# 社会关爱我们，我们也要自觉

与取消敬老卡限乘时段以及扩大受益面的建议不同，网上也有一些观点认为，老人免费乘车的做法等于是鼓励老人去乘车，人为加剧了公交的拥挤程度。

就在上月底，快报收到一封读者来信，写信的是大厂南化退休职工，73岁的老人胡采英，看后让人格外感动。老人在信中发出两个呼吁：第一，老年人应该迟一点出门，越是享受了优惠，越是要自觉一点；第二，年轻人工作也很辛苦，可以不要给老

年人让座！

“自从7月份政府对70岁以上老人实行免费乘公交以来，我感触很大，内心很感激，时刻温暖着我们老人的心；公交车上喇叭里的一句句‘请给老人让座’，体现了我们社会敬老爱老的新风尚，年轻人你们好样的，愿你们的父母出门受到同我们一样的待遇……”

“不过，早晚年轻人上下班比较拥挤，希望老人们迟一点出门。另外，老人在高峰期上公交，喇叭可以不提示给老人让座，年轻人工作也很辛苦，

尊老也要爱幼，对年轻人我们也要体谅他们……”

说到这封信和自己的建议，胡采英老人告诉记者，“社会关爱我们，我们也要自觉。再说，我感觉自己的身体还可以，站一站也行。对那些身体不太好的老人，只要年轻人让座，大多数都会从内心发出一句感激的话：谢谢！”

老人说，她还有另外一个心愿，就是敬老卡能够早点用在郊区县的公交线上，让住在郊区县的老人也能享受到这项关爱。 快报记者 郑春平

## 记者观点

怎样管理城市，这是门学问——

# 把好事办好 不要留尾巴

“好事做了99件，不怕再多做1件！”郑黎明委员说，类似于敬老卡时段限制的惠民政策还有不少，但是经常会留下“尾巴”，比如，公园景区免费，平时免费让你进，节假日您就得另外掏钱，遇上什么展览活动了，也要另外掏钱，“其实，就算是节假日，里面人山人海，老人们也不见得就会在这个时候去。最好能宽则宽，我们现在是尊老不足、爱幼有余。”

再如，当初搞市民广场，本来是为了给群众提供一块活动的空间和绿地，可惜人性化没有考虑全，“那么大的广场没有公共厕所，上厕所还要跑三里路、还要交钱，一些人出来只是晨练或溜达一下，未必带上钱，这下麻烦可就大了……”

郑黎明委员的建议是，“要把好事做好。”

对类似的现象，政协委员、金陵科技学院的韩伟忠处长也提出了同样的建议，他认为，把好事做好，其实是“政府如何管理城市”的一个重要命题。

“近年来南京在这方面进步很大，比如对江宁房产局长的网上热点事件，市里一点没回避，很快就公开给出了处理意见；还有文明城市创建，也免掉和处罚了一批干部，一点没含糊。”

“最近的早点摊整治，我在一开始看到报道时还有些担心：会不会又出现城管暴力执法这样的事情呢？后来发现，这次采用的是‘软着陆’的方法，一步步推进。”韩伟忠委员提出，城市管理过程中，一定要兼顾不同群体的利益，“不能光想着城市的干净、整洁，就让市民没地方吃早点，让早点摊主失去家庭收入来源。就连发达国家都有地摊，难道我们非要把南京搞成一个没有地摊的城市吗？”

对不久前刚拆除的慢车道隔离桩，韩伟忠委员同样有话说，“就算这项措施主旨再好，也不得人心。”尽管这样做可能是看似为了让城市更“文明”，实质侵犯了骑自行车、助力车市民的利益。

对年前即将燃响的烟花爆竹，采取“有限解禁”的方法，韩伟忠委员认为这是兼顾了不同群体的利益，“有的人特别讨厌烟花爆竹，觉得太吵；有的人却认为没了它，也就没了过年的味道……”

韩伟忠委员说，尊重别人的选择、尊重别人的生活理念，既是政府部门在制定政策时需要考虑的，也是广大市民都应该具备的素养。“想要把一个城市搞好，就要改变管理理念，不要套用原来‘想当然’的模式。一个城市是由不同收入、文化，甚至不同地域的人组成的，公共政策应该允许各种观点有充分抒发的渠道，政府听得越多，最后出台的政策就会越公允。”

快报记者 郑春平

# 朱善璐： 议案解决好了再回“娘家”

每年的两会都会收到数百件的提案、议案，会后这些提案、议案都会交给各政府部门进行处理、答复。但少数在党政机关工作的代表、委员有时会碰到这样的尴尬事：提案、议案转了一圈又回到了自己手上，“怎么转一圈，我自己又成了承办人！”代表、委员把这种现象形象地称为“回娘家”。在昨天代表团集体审议时，有代表又提出了这一问题，朱善璐当即表示，议案要解决好了才能回“娘家”！

## 提高教师待遇的建议 回到“娘家人”手上

在昨天建邺区集中审议的现场，来自建邺高级中学的耿祝芳代表提出了这样一个问题：建议、议案有时候会转一圈“回娘家”。

“举例来说，我自己来自教育界，很想为我们教师呼吁呼吁，建议提高教师的福利待遇，但此前我们提的类似建议到最后回到了教育部门自己手里。”耿祝芳说，提高教师待遇，教育部门自己也很想这样做，但这显然不是教育部门一家能够解决的，因为没有必要的财政预算，教育局想提高教师工资也无从提起，但是类似的建议、议案反映上去了，本该由财政部门牵头办理，可在交办的时候因为“涉教”，结果最后又交由教育局来办理，让人有点哭笑不得。

“娘家”“婆家”谁来承办议案？

“对于提高教师待遇来说，教育局是建议的‘娘家’，而财政局则是建议的‘婆家’，可是这样的建议该由谁来承办？”耿祝芳说，比如对于加强社区卫生服务建设、改造的建议，最后交由卫生局办理，可这建议本身就是卫生部门提的，卫生局是议案的娘家，而不应该是婆家。

“其实，代表、委员有时提

的问题虽然涉及本部门，但因为比较重大，非本部门之力所能解决，需要政府牵头，或者需要相关部门协作，所以才能在两会上提出来。”耿祝芳说，像这种建议就应该设立一个牵头单位，组织有关联的几家部门联合进行办理，这样才能有好的办理结果。

## 朱善璐：议案解决好了才能回“娘家”

昨天上午，市委书记朱善璐刚好来到建邺区代表团，听到代表对于议案不能“回娘家”的建议，他当场表示，“代表讲得很有道理，代表提出来的建议、议案，应该解决好了、处理好了才能回到‘娘家’，其解决的效果还要经受‘娘家人’的检验，看解决得满意不满意。”朱善璐说。

## 回应：职责所在部门就是议案的“婆家”

“建议、议案‘回娘家’是我们近年来一直致力于避免的现象！”南京市人大常委会代联委副主任李建告诉记者，从目前来看，“谁提的建议一般不会回到谁的手上，这是一个原则。比如由某区委书记，或者区长提出的关于该区的建议，一般就不会再回到该区办理。”

李建表示，近年来每年人代会闭幕后，对于建议、议案的交办都相当仔细，“我们现在的标准是，应该是哪个部门的职责所在，以及哪个部门有能力来解决的，这个部门就是最应该承办的部门。”当然，李建说，很多建议、议案并不是单独一个部门能够解决的，需要几个部门来协商解决，因此交办的时候也会分办、分办、组办等等，每一个建议、议案的办理最后都要由提案人来评判满意不满意，必须尽力将代表的建议、议案落实到位。

快报记者 都怡文

# 10人以上联名议案 人代会收到 25 件

快报讯（记者 都怡文）记者昨天获悉，截至1月14日中午，南京市第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共收到代表10人以上联名提出的议案25件。其

中5件议案（表一）交由市人大常委会在大会闭会后审议。其余20件（表二）拟作为代表建议、批评和意见交有关机关和组织研究处理。

## 表 格 一

提案人	案由
仇学富等11人	建议制定南京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市场地方法规
汪旭东等10人	建议对《南京市装饰修缮管理条例》进行修改
蒋斌等10人	继续推进城市电网基础设施建设
沈飞等10人	建议制定我市《民办教育促进法》实施条例
朱成山等10人	建议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申报世界记忆遗产名录

## 表 格 二

提案人	案由
胡晓红等10人	进一步规范我市地方性法规立法程序
胡达贵等10人	建议制定废旧回收行业管理条例
骆文镇等10人	抢抓机遇加快溧水县撤县设区的步伐
骆文镇等10人	要求将轻轨列车延伸至溧水
葛一新等10人	建议集中保留部分“慰安妇”遗址
汪晓虹等10人	进一步完善政策法规营造良好投资环境
高崇利等10人	建议制定《南京市社区用房保障条例》
谢志成等10人	加快跨江通道建设、转变跨江收费模式、尽快改善跨江交通难
汪旭东等10人	建议制订《南京市专利事业发展促进条例》
陈维祥等20人	建议制定《南京云锦保护条例》
濮 伟等20人	加快规划实施江北城市快速轨道交通
陈伟荣等10人	整合资源、转变观念、创意规划“长江时代”项目
金云新等10人	将溧水河及其上游纳入秦淮河综合整治范围
华 静等10人	建议将江苏大剧院选址于下关老河口
张卫明等10人	加强静态交通管理，完善机动车停车规划与政策法规
谢跃进等10人	尽快启动从长江引水到高淳供水工程
芮 亚等10人	加快石臼湖生态环境保护
芮 亚等10人	尽快规划建设南京至高淳的轻轨
武继军等10人	加快高淳撤县设区步伐
倪忠生等10人	要求异地迁建土山机场